

现代汉语表达学

白驹 王平章 著

*Xiandai Hanyu
Biaodaxue*

山东大学出版社

现代汉语表达学

白 驹 王平章 著



山东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汉语表达学/白驹,王平章著. —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2013.1

ISBN 978-7-5607-4736-1

I. ①现…

II. ①白… ②王…

III. ①现代汉语—语言表达—教材

IV. ①H109.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16870 号

责任编辑:姜 明

封面设计:张 荔

插图绘制:范爱平 谢金勇

出版发行:山东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 20 号

邮 编 250100

电 话 市场部(0531)88364466

经 销:山东省新华书店

印 刷:日照日报印务中心

规 格: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30 印张 692 千字

版 次:2013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69.00 元

版权所有,盗印必究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营销部负责调换

内容提要

《现代汉语表达学》是一部阐发和揭示现代汉语语声表达规律的实用科学著作。该著作突出了基础性与前沿性的有机统一、理论性与实践性的有机融合,第一次全面、系统地提出了汉语语声表达的实现路径,完成了现代汉语语声由“被动师承”到“心领神会”的质变和飞跃。

在语音方面,该著作从音素着眼,从音频入手,立足于“汉字同根”而“语音相歧”这一语音根源,以《汉语拼音方案》为定性依据,首次制定出了发音过程的数字量化标准和更为精到的变声器官阻塞量化标准,对于现代汉语的普及、推广以及合成语音的现代化建设具有现实的指导意义。

在语流方面,该著作从声区着眼,从音域入手,立足于“字调”和“语调”这一语流根源,剖析了声音的生理属性、物理属性和社会属性间的语流变化内核,揭示了音高、音强、音色的语流形成机制及其变化规律,对于现代汉语的旋律化倾向以及语声的美学表达具有现实的指导意义。

在节律方面,该著作从音节着眼,从语素入手,立足于“望文生义”和“一语破的”这一节律根源,理清了汉语构词方式和语声表达节律间的内外关联,破解了以词根为核心的缓、急、顿、挫法则及其外在的语声规律,对于现代汉语的节奏性律动以及清晰表达具有现实的指导意义。

《现代汉语表达学》,内容图文并茂,表述深入浅出,可广泛适用于不同年龄段、不同方言区的普通话推广,亦适用于特殊人群(聋哑)、国外人群的普通话技能提升,也适用于大学中文、播音主持和汉语表达等方面的专业学习及研究,还适用于现代汉语的标准化建设和计算机语音合成、语音识别等领域。

前　言

普通话，是我国汉语的现代表达方式，是汉语传承发展到现代历史阶段更为周密、更为科学的有关语音、词汇、语法的全新语声规范。

说起普通话，自然和语文相联系。“语文”这个合成词，最早由我国著名的教育家叶圣陶先生提出，是“国语”和“国文”合二为一的产物。“语”，泛指汉语语言或语音；“文”，泛指汉语文字或文学。寻根溯源，语言或语音都与“语”相关联，“语”就是平常意义上的“话”，“话”的物质外壳就是语音；文字或文学都与“文”相关联，“文”就是平常意义上的“字”，“字”是我国汉民族记载文明成果的平面载体，是汉民族进行表述、记录、传递信息的物质存在形式。

现代汉语表达学所关涉的，就是普通话语音、语流和节律的外在语声表现方式，亦即“语”、“文”的融合与激活——“唤醒沉睡的语言，让生活五彩斑斓”。

一

众所周知，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由于历史上诸如分封建国、政权更替、地域阻隔、文化分歧等等深层次根由，才导致了各地方音衍生自立、从容存活与顽强坚守的语用局面，造成了不同时代、不同民族、不同地域的多样文化。正是因为多歧的“字声之抑扬、开塞、合散、出入、高下、清浊，其变化莫可端倪”（清·马建忠语），才让国人历经千年而“认字不识声，闻声不辨义”。

汉字同根而语音相歧这一矛盾，贯穿于中华民族数千年的文明进程中。汉字的这种形义结合的中国化的印记符号，由于不是纯粹的表音文字，由于缺乏一个“一统天下”的语音规范，以致长期以来给我们国家语言文字的推广、普及、传播等，人为地设置了学术屏障，并带来了一些近乎玄学的蒙昧色彩。

汉语音的形成、确立与演变由来已久，几经规范，又几经反复。纵观我国的文化传承，两千多年来主要以文字为载体，虽然历代的语音学界都致力于发声规律的研究，也创制、推广、使用了诸如“直音”、“反切”、“注音字母”等等注字方法（直音、反切都是以字标字，注音字母以偏旁或笔画标字），但是在《汉语拼音方案》颁布前，始终未

能形成以音素标记或音素注音为核心内容的语音教学体系，也始终未能形成覆盖境内的全国民众普遍使用的规范统一的语音标准。

以具有“民族共同语”性质的《汉语拼音方案》的颁行为标志，普通话语音的规范与推广已逾 50 年，目前业已成为我国各民族文化传播、情感沟通的主要交流载体。

而毋庸讳言的是，尽管《汉语拼音方案》是我国有史以来相当科学、完善、简便、实用的汉字注音方法，但是由于其对阻塞机制的表述过于笼统，对发音动程的要求过于宽泛，致使原本定性近于臻善的拼音方案，从其颁行的那一天起，就缺少一个指导性、实用性和操作性强的定量标准，这就无形中加大了国民特别是低学历人群、聋哑人群和少数民族人群学习使用普通话的难度。因此，汉语音素注音的标准化建设以及阻塞机制的数字化规范，日益成为我国当下振兴汉语和推广普及普通话的一个十分紧迫也亟待解决的课题。

二

普通话语流，是汉民族人文实践的伟大创举，是汉语表达形式美的集中体现，是蕴含在语言中高、低、抑、扬的归属于声音物理属性的听觉感受。

“乐有抑扬，音有平仄。”汉语和世界上其他国家的语言相比较，除了其书写印刷等外形方面的显著差异外，语音中内含的声调系统，也是一个重要的区别之一。也正是因为这一独特的语音现象，才赋予了汉民族语言状如行云流水般的外在形式美。

我国著名的语言学家、现代汉语语音理论的先驱赵元任先生在论及“语流”时曾作过形象而又浅显的解释：“拿字调跟语调比小波跟大浪，大浪在那儿起伏，每一个浪头上仍旧可以有小波儿。所以字调在语调上，就仿佛小波在大浪上似的。”此论可谓言简意赅、一语破的。

“字调”之于“语调”，是语声表达局部与整体的关系，都是围绕语音、语义和情感而展开的。字调，亦即汉字的声调，是一个汉字（音节）的音值（个体音域间声区相对恒定的音高数值）表现形式；语调，亦即语句腔调，是表达语言在字调连缀基础上，于个体音域范围内，对其语声进行音高、音强、音长等方面量的增减和音色方面的明暗虚实处理。

我们知道，不同的汉字有着不同的音高，相同的音高有着不同的语义。只要我们把表达语义的音高数值首尾连接起来，就会得到一段段高低不同的声音曲线，这种连缀而成的声音曲线，就会形成如波似浪的语声轨迹，我们把这样的语声轨迹叫做“语流”。

曲有“高山流水”，歌有“秦青之咏”。“巍巍乎若泰山，洋洋乎若江河”，乃乐理的激情反映；“声振林木，响遏行云”，为心迹的真情告白。这种自然的反映和人性的告白，背后一定是丰裕生活的浸润和沁人魂魄的交响。由此可以看出，声的强弱，音的虚实，是蕴藏在音节间的音值差异造成的，是音节间音高连缀所形成的高低轻重等因素的听觉感受。也唯有强弱得当，虚实有别，才能让语言灵动、活泼，才能让语声跌宕起伏。

遗憾的是,由于汉字认读的“单一识记”特性,由于汉语音高值的非确定性,由于方言声调间存在着明显的音值表现样式上的差异,由于人们普遍缺乏利用自身音域间的语值(个体音域间随心境、语境而变化的音高数值)调控,加之历代语音夫子们更多的关注“字调”而忽略了“语调”的研究,以致我国自古以来就缺少一个全面、系统的关于汉语语流方面的要旨、规定和诠释,这不能不说是我们五千年灿烂文化里的一个极不和谐的音符。

三

普通话节律,是汉民族有声表达语义贴切的内在规律,是语素间出现的缓、急、顿、挫的语声状态,是汉语表达讲求层次感的语言处理法则。

媒体上有一则“药材好,药才好”的广告。这则广告耐人寻味:一是前后两句话三个音节的声韵调均相同;二是文字的视觉冲击力强;三是平中见奇,内蕴深藏。从视觉的角度看,我们可以得出“药材\好,药\才好”的结论,意思不言自明,而如果从听觉的角度看,不懂得汉语节律,极有可能会言不及义或意犹未尽。

通常来说,汉语节律随义而生、因语而立,有着自己稳定而独特的组合样式。但是由于汉字认读的“单一识记”、“双音成语”以及语言串接的“分合肢解”,加上我国上千年来的“文”、“白”交融和“文”、“白”差异,故而让原本清朗分明的“语素模块”(语间节律)日益变得含糊、复杂起来,使人们陷入了视而不见、听而不觉地或口传耳受、或以讹传讹、或望文生义的语声表达泥淖。

缘何不难辨别、轻松掌握的语间节律,最终难逃误解、曲解语义的樊笼,成为国人见字发声、词不达意的瓶颈、隘口呢?关键就在于缺乏一个清晰的规范的语素界定、语声顿挫法则所致(汉语的听觉系统与汉字的视觉系统间的文字识别——语义解读——声音转换矛盾也是一个重要原因。作为语音的对应物,汉字是通过视觉进而转化为听觉感知,而作为汉字的对应物,语音是通过听觉进而转化为视觉感知,这种感知,需要大脑对其视觉信息进行收集、分辨、处理后,再转化为语声状态,而语声系统则不需要这个过程)。

其实,早在东汉前(“甲骨文”中已有标记)就已创制、使用的“句读”,区分并保全了完整语义,方便了人们的阅读,加深了人们的理解,完成了以句为单位的节律界定,实乃铁杵成针之绩(“标点符号”的创制和使用,进一步完善了“句读”功能,可以视作是文本上的节律标识)。但是“句”与“读”、“读”与“读”之间的语义间隔与延宕,因为学界及民众历来的重“视”而轻“声”,重“双”(双音节结构)而轻“奇”(非双音节结构),才使得以语义为核心的语声节律混沌、模糊有余而精确、清晰不足了。

我们知道,普通话语音是汉字的外化形式,是汉字的声音标记对应物质。要想通过汉字、词语来实现其社会功用,就必须了解和把握汉语材料间的表达节律。比如成语“一衣带水”、“兹事体大”、“恨相知晚”等,其节律关系应为“一二一”格式,如果随俗发音,必定会肢解语义。

研究表明,准确的节律是深藏在突出语义的词根里的。词根,是最小的语素成分,是不能随意拆分和机械组合的,如果生生地拆分或机械地组合,听者的感觉只能是茫然如坠云雾,怅然味同嚼蜡。因此,了解了语素,认识了词根,也就把握了语义,也就摸准了汉语的内在表达脉络,也就找对了语言行进过程中的起承转合、顿挫延宕等变化规律。

总之,汉语语声表达是一种生理属性、物理属性和社会属性相叠加的听觉感受。这种感受,一定是语音、语流和节律的综合反映。语音是语言的单体承载,是声韵调齐备的声音颗粒;语流是语言的情感脉络,是心理诉求的语声表现;节律是语言的枝干关节,是入情入理的透彻表白。因此,汉语的语音、语流、节律,是学习、使用普通话的三个不可偏废的基本环节。这三个环节多位一体、环环相扣,既相互依存,缺一不可,又区别明显,自成体系。

普通话语音的标准与规范,是学习、使用现代汉语表达的基础,需要人们掌握正确的阻碍部位、阻塞方法和声带的松紧变换,需要人们自觉地尊重科学、减少随意。唯其如此,方能克服和纠正方音缺憾,逐渐达到阻碍部位对、阻塞方法准、声音色彩美、传递信息专的至高境地。

普通话语流的制造和驾驭,是现代汉语表达形式美的具体体现。懂得和运用如流语声,方可避免语言形式的平淡无奇或佶屈聱牙,方能避免汉语语声形美、神韵的悄然削弱与人为丧失。唯其如此,汉语的有声表达才会富有自然色彩和情感色彩,最终达到金声玉振、润如玑珠、语句如流、荡气回肠的至高境地。

普通话节律的认知与拿捏,事关表达内容的精准、明晰。要想实现言为心声,必先做到顿挫从容。唯其如此,方能有助于交流者的理解与沟通,方能有助于交流者把握语言的火候与分寸,方能有助于交流者抒发情感的内涵与力度,从而最终达到“声起如拨云见日,声落似醍醐灌顶”的至高境地。

作者

2012年12月6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普通话语音释义	(2)
第一章 语音的构成要素	(6)
第一节 语音的生理属性——成声器官	(6)
第二节 语音的物理属性——声音质量	(12)
第三节 语音的社会属性——音义要素	(15)
第二章 成声之母——声母	(19)
第一节 声母的生成机理	(26)
第二节 声母的呼出流程	(32)
第三章 韵辙之母——韵母	(79)
第一节 单韵母的发音机理及其发音流程	(88)
第二节 二合元音复韵母的发音机理及其发音流程	(103)
第三节 三合元音复韵母的发音机理及其发音流程	(119)
第四节 鼻音韵母的发音机理及其发音流程	(129)
第四章 成声调式——声调	(167)
第一节 声调产生的物质基础	(167)
第二节 声调的内涵和外延	(170)
第三节 声调的丢失——轻声	(179)
第四节 声调的弱化——虚读	(194)
第五节 声调的音高训练	(217)
第五章 音节的音素变异——音变	(241)
第一节 er与前邻音节的音素变异——儿化	(241)
第二节 a与前邻音节的音素变异——“啊”变	(254)
第二部分 普通话语流释义	(260)
第六章 普通话的语声旋律	(262)
第一节 色彩语流产生的音高要素	(263)

第二节	色彩语流产生的音强要素.....	(268)
第三节	色彩语流产生的音色要素.....	(271)
第四节	色彩语流的核心要素——音强和音色.....	(275)
第五节	色彩语流的表现形式.....	(280)
第六节	色彩语流的实现方式.....	(282)
第七节	语流的内质及其表达格式.....	(285)
第八节	惯用语的语流样式.....	(311)
第九节	歇后语的语流样式.....	(321)
第十节	谚语的语流样式.....	(323)
第三部分	普通话节律释义.....	(332)
第七章	普通话的语声节律.....	(335)
第一节	普通话节律表达的音长要素.....	(335)
第二节	普通话语声节律的实现方式.....	(341)
第三节	词的结构及其语声节律.....	(350)
第四节	固定短语的语声节律.....	(357)
第五节	富含语声节律的文稿体验.....	(446)

第一部分 普通话语音释义



语言是人类社会文明进步的成果,是先于文字出现的人类智慧的结晶和产物;文字是人类认识世界、反映世界的能动印记,是语言相对应的符号、标记系统。

“汉字同根,汉语同源。”我们华夏子孙所说的话,是具有明显东方印记的中国话,自汉朝始(学术界倾向于南北朝)就多被非汉族人群称作“汉语”;我们神州儿女所写的字,是从象形、形声等文字转化而来的“方块儿”字,统一于秦,成熟于汉,自汉朝始(学术界倾向于南北朝)就多被非汉族人群称作“汉字”。

汉字因语而生成,汉语因字而固化。汉字,是汉语音、义诉诸视觉的静态表现形式;汉语,是汉字音、义诉诸听觉的动态表现形式。二者师法动、静,相互伴生、相互依存,既相统一,又相区别,是汉民族在认识、反映自然世界和人类思维过程中所形成的表达意义相同、表现形式不一的视听反映形式。清代的陈澧对语言文字有过“声不能传于异地、留于异时,于是乎书之为文字。文字者,所以为意与声之迹也”的精辟诠释。

我国文字的创制之初,先贤们就把自然存在与抽象思维辩证地统一起来,巧妙地把“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假借”等作为造字方法(严格来说,“转注”、“假借”属于用字方法),成功地解决了有声语言的印记化问题。清代学者马建忠说:“昔古圣开物成务,废结绳而造书契,于是文字兴焉。夫以类象形之谓文,形声相益之谓字,阅世递变而相沿,讹谬至而不可殚极”,“此乃利者巨而弊者附也”。

汉语符号、标记系统的出现,使得语言有了相对应的非语声传播载体,挣脱了汉语在时间上和空间上的束缚,从而解决了有声语言的静态化、印记化问题,使得这种富有“声之迹”的平面语言既可以“传于异地”,又可以“留于异时”,方便了民众生活,促进了文化传播。

我国的汉字有着鲜明的民族特色,具有表音、表形、表义的功能。而从表音的角度上分析,还应划定为表义文字。与完全的表音文字不同,汉字的表形、表义功能自创制始一直保留到了现在,而字音却大多只是一个相近、相似或相背、相歧的非规范化语音,缺乏像汉字形、义那样的相对稳定性。

正是由于汉语自身相对臻善的形、义功能与相对薄弱的字音标注功能之间的视听抵触(虽然创制者们也考虑到了汉字的“听、说”因素,并且形声字占据造字优势,但终归是工于视觉而轻于传播),特别是历代的政权易主、“诸侯力政,不统于王”和“唯我独尊”、“党同伐异”的强大教化潜流,再加上文化传播过程中的“蔽于成见,囿于方言”(罗常培先生语),才致使千年积疑未能解决,造成了“字同音异”的文化障碍,使得汉字的辨识与诵读很难做到“无师自通”,稍不留神就会陷入意会、言传的“口耳之学”窠臼,一定程度上阻碍或限制了普通民众对汉字的认读、知识的普及和文化的交流。

汉语这种“文字同形,言语异声”的状态,容忍和默许了各地方言的形成与存在,使得历经数千年的文明成果成了一个无法规避、无法根除的历史赘疣。像我国汉民族的北方方言、吴方言、湘方言、赣方言、客家方言、闽方言和粤方言等,之所以流传、自立和延续,就依存于政权的稳定状态、地域的文化传统等社会因素,并特别受制于共同语语音体系的确立和普及。

作为识别一个独立民族的主要标志之一,共同语是国家以立法形式确认的全体社会成员共同使用的语言。

事实上,民族共同语从自身的发展、衍变、确立看,从来就存在着浓烈的多元因素,大致经历了一个语支形成、方言形成、共同语形成的漫长历史进程。相对共同语来说,各地方言是其根茎、源泉,是在占主导地位的强势方言的基础上,融合、吸收各地方言中有影响的或借鉴、补充其中的有益成分,按照社会性、便利性、系统性、规范性等原则,整合、定型、完善起来的。因此,共同语和各地方言的表达方式,都是对汉语的有效传承,依据的都是祖辈一脉相传下来的方块儿汉字,区别在于流通的范围和文化的影响力上。

我们国家的共同语现在采用的是“普通话”语音体系。这一体系通俗地理解,就是“普遍、共通”的意思,最初的规定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的现代汉民族共同语。”2000年10月31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确立了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法定地位。

普通话语音体系,是对北京语音进行系统化、规范化认同、确立的结果,是汉民族语言历史衍变的必然产物,代表着泱泱大国语音文明的进步要求和发展方向。

我国汉民族的语音体系,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语音规范。据专家考证,早在我国上古的夏、商、周时期,流行于黄河流域的“雅言”就已经存在并通用,应该算是我国已知最早的“民族共同语”了。之后,两汉时期的“通语”、唐宋时期的“正音”、明清时期的“官话”、民国时期的“国语”等等,都存有“民族共同语”的普遍特征和时代印记。

普通话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经历了数百年漫长而曲折的历史进程。

首先,元、明、清三朝均建都于北京,为了政权统治的需要,加之我国长期以来实行的是中央集权制,故而以北方方言集中代表的北京语音,作为官府的通用语言,自然而然地就强势传播到了全国各地,并逐渐发展成为社会民众普遍认同的所谓“官话”。

其次,以反帝、反封建发端的五四运动和随之而来的“白话文运动”的兴起、发展与影响,使得先进的文人学士们以及觉悟了的广大民众们,都争相运用“北方话”、“土话”等“白话”词汇与人交流,并自觉地运用现代语法进行人文创作,涌现出了一大批作为普通话书面语体规范的经典作品,培育了一个反对迂腐、便利生活、崇尚自然、返璞归真的语用大环境,直接导致了“文言的衰退和白话的兴起”,使得地域广阔、人口众多的北方话渐成“通用词汇”,典范的白话文体渐为“现代语法”,一时间,“白话文”成为一种带有革命意义的也最为新颖的汉语表现形式。

再是,推翻帝制的国民政府,在白话文运动的鼓舞和感召下,适时倡导和推进了“国语运动”的开展。这在规范汉语口语语音方面起到了一定的助推作用,并进一步扩大了北京语音的认知度和影响力。

就这样,北京这一特殊的政治、文化、社会背景,让北京语音披上了“官方”的语音色彩,加之通用词汇传播程度高的北方方言,以及革故鼎新的“白话形式”,这三者之间经过长时期的碰撞、摩擦与融合,就为“普通话”的孕育、定型奠定了厚重的历史基础,并最终催生出了一个崭新的语言表现形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民族共同语建设。在承认和保护各地方言的同时，本着尊重历史、尊重科学的态度，洋为中用、古为今用，以立法形式颁布施行了《汉语拼音方案》。我们现在所推广、使用的普通话语音，就是按照《汉语拼音方案》的规范来标注汉字和指导发音的。这个方案，对应国际音标，借助拉丁字母，以音素为载体，以注音为目的，以传统的声韵调为骨架，成功地破解了标音简便易学、发音准确规范的难题，是我国汉字注音史上的一次伟大革命。

《汉语拼音方案》的颁行和民族共同语的确立，为人民生活、经济发展、文化交流、社会进步等起到了难以估量的作用。1973年12月8日，第28届联合国大会一致作出决定，将我国的“汉语”列为联合国大会和联合国安理会的六种工作语言之一。随着我国综合国力的持续增强，民族共同语的普及进程亦明显加快。共同语不仅为汉族所拥有，也可为国内其他民族和世界上的各国民众所共享。由此可以相信，音素注音的普通话必将成为世界化的流通语言。

按照汉民族的语音表达规律，一个汉字的声音形式（音节），都具备“声母”、“韵母”、“声调”等三个语音要素。因此，要想获得标准、规范的普通话语音，就必须全面、系统地了解和把握汉语语音的本质特征及其内在的成声要求，并通过复杂的心理和生理转换，借助自身的变声器官、发音器官和动力器官的协同、配合而行腔圆润地有序发出。

第一章 语音的构成要素

我们所生活的大千世界,时时刻刻都处在相对的动与静之间。静则无音,动而成声。世间的声音形式千奇百怪、千变万化、难以计数,但是它们之间都有一个共同的特征,那就是:作用力作用于作用体,使受力后的作用体产生颤动,从而发出频率参差、强度各异的声响。

这就是说,自然界中无论是动物、植物、昆虫,还是生命体征表现弱的土、石、金属等,也无论有无发音体,只要产生颤动,就能形成声响。同时,由于存在有无发音体的差异,发音体厚薄长短大小的差异,受力位置和受力强度的差异,颤动频率、颤动强弱和颤动方式的差异,才产生了自然界的空灵之音,才赋予了人类语音的社会属性和情感色彩。

语音是一种特殊的声音表现形式,虽是声响但不是纯自然的声响,有着人类的智慧性、创造性特征。相对声响来说,人类的语音,是区别于世间声响的有负载的表现形式之一,是人的成声器官发出的表示一定意义的声音,是声音和意义的统一体。

语音作为人类区别于自然界或其他生物体的文明成果,从其产生、发展、演变过程和承担的社会交际、情感交流等功能分析,主要包含有三个要素,即语音生成、负载意义和表现形式。这三个要素,从其产生过程和内在功能看,语音生成依靠成声器官的协同配合,故而成声器官司发声;负载意义是制造声响的实用价值,故而传情达意司目的;表现形式是传递、交流的载体,故而声音质量司色彩。其中,成声器官属于语音的生理性范畴,传情达意属于语音的社会性范畴,声音质量则属于语音的物理性范畴。

第一节 语音的生理属性——成声器官

人类的语音,是人的心理需求借助个体生理机能在信息交流过程中的外在语声体现,是成声系统综合作用的结果。

成声系统,是由多个成声器官组合而成的,是通过呼气、发音与变声等复杂过程来反映心理诉求的一种生理机能和生存本能。

我们之所以把语音的发出称之为一个系统,是因为任何一个语音的生成,没有一个是由人体的独立器官组织来完成的,而总是被几个或多个成声器官选择如何参与、如何阻塞、如何转换等等的复杂过程所左右的。因此,了解成声器官以及在成声过程中所起的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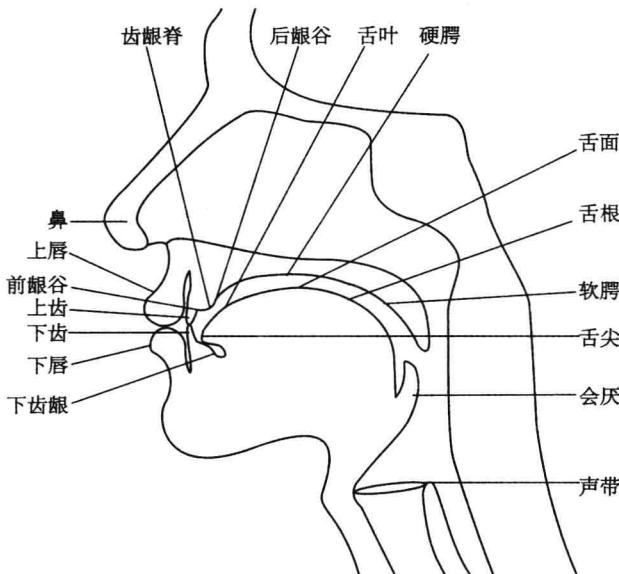
用,是语音学习之必须。

成声系统是多个关涉成声器官的总称。如果我们透过发声机理来分析,就会发现,人类语音的发出,是通过呼出气息(动力系统)→声带颤动(发音系统)→阻碍气息或基音(变声系统)等三大过程来实现其个体心理需求和社会交际功能的。

人的成声器官是成声系统的物质支撑,成声器官的综合运动,是语音产生的生理基础。为此,按其成声作用的不同,我们把成声系统细分为变声器官、发音器官和动力器官。

一、变声器官——唇、齿、舌、腭

变声器官亦称“阻塞器官”。所谓变声器官,就是能使声带颤动后生成的尚无语用意义的基音发生改变的器官,主要包括双唇、上下齿、舌体、硬腭和软腭。



人体成声器官示意图

变声器官本身并没有发音功能,但却具有节制基音发出、改变基音品质的功夫,故有“定音之效”。通常的情况是,声带颤动成声后,形成了缺乏有目的性的音高、音强、音长、音色等声响,而此时的声响尚不具有语用意义。但是当变声器官(唇、齿、舌、腭)通过不同的阻塞或阻塞变换,让呼出气流或基音的性状得到再次或多次的调整、改变后,声带颤动过程中所制造的“声响”,由于受到规定部位、规定器官的规定阻塞,使得“声响”的随意性得以规范,并成为公众普遍认同的语用标准,这才具有了语音的社会属性,才赋予了人类语音随心而发、随情而动、随境而变的功能和使命。

变声器官由多个密切关联的人体组织构成,按生理结构的分布特点,可分为上部变声器官和下部变声器官两部分,自前往后、由外及里依次为:上部器官,包括上唇、上齿、上齿龈(内侧)、硬腭和软腭。其中,上齿龈按其阻碍部位的不同,以齿龈隆起的高点为界,又可细分为上齿龈前龈谷和上齿龈后龈谷,其隆起的高点为齿龈脊。下部器官,包括下唇、下